**武汉仲裁委员会招聘方案**

根据工作需要，武汉仲裁委员会现面向武汉大学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现拟定招聘方案如下：

**一、招聘岗位**

拟面向武汉大学公开招聘仲裁工作人员5人。其中，办案岗3人，综合管理岗1人，计算机维护与信息化建设岗1人。

**二、招聘条件**

1、热爱仲裁事业，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奉献精神，身体健康。

2、应聘办案岗及综合管理岗应具有全日制法律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具有优秀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文字应用能力（民商法专业、硕士以上学历、通过司法考试或具有大型文稿起草经验者优先）；

3、应聘计算机维护与信息化建设岗应具有计算机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具备较强软硬件操作技能、网络维护能力以及信息化项目工作经验者优先）。

**三、招聘程序**

1、场接收报名资料并互动交流招聘信息（报名资料包括：所在院、系老师的《应聘推荐信》1份；《个人简历》1份；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本人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各类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近期小二寸红底免冠彩色照片3张）。

2、武汉仲裁委员会对接收到的报名资料进行审核。

3、资料审核通过者将参加武汉仲裁委员会组织的面试。

4、面试合格者将根据武汉仲裁委员会的安排在相关工作岗位实习。实习合格者，武汉仲裁委员会将正式予以聘任并签订《武汉仲裁委员会聘用合同》。

武汉仲裁委员会

 2015年6月18日